

委托接待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名 称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名 称	内蒙古中国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新巴尔虎右旗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楠	法定代表人	赵丽丽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执照	91110105597678665R	营业执照	91150727MADHTKR6X7
旅游业务经营许可证号	L-BJ-CJ00468	旅游业务经营许可证号	L-NMG-CJ00001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瑞辰国际中心 1510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阿拉坦额莫勒镇富余小区 2 号 127 号
联系电话	010-65877697	联系电话	13847051651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按照《旅游法》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接待旅游团队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接团业务往来的《行程确认单》及接待标准说明和往来业务传真、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记录为协议的附件，协议书与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甲方责任与义务

- 1、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产品及产品接待标准组织的游客，甲方应通过传真和电子邮件或QQ、短信、微信等对话方式向乙方预报接待计划，其中包括团号、人数、交通工具、酒店星级和名称、接团标准、团队特殊要求等，并保持及时与乙方沟通交流信息。
- 2、甲方组织的独立团队在出发前 15-20 天，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送确认书，内容包括团号、人数、旅游行程、接待标准、旅游者名单、所需房间数、航班车船次、旅游费用、团队特殊要求等。乙方收到后回传确认，开始操作进入操作状态。
- 3、甲方应根据双方确认的行程和接待标准，在团队出发前向游客做逐项详细说明，特别是旅游旺季团队和特殊行程的团队，甲方须根据乙方提供的实际接待情况予以说明，避免游客所持的行程和接待标准与乙方所提供的行程和接待标准不符。
- 4、为提高乙方的服务质量，甲方有义务将团队的意见及时反馈给乙方，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客人的意见做出相应调整。

三、乙方责任和义务

(一)、乙方根据甲方的团队预报情况，及时安排落实团队的行程，团队到达前 1 天，乙方将导游姓名及联系电话通知甲方。

(二)、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游客的接待任务，保证接待质量。具体接待标准：

1、导游服务标准：

(1)、乙方所派导游员应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资格，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为游客提供贴心的导游服务。

- (2)、导游员接团后应积极与甲方领队或全陪核对行程、计划安排。
(3)、导游员应提前 15 分钟抵达接团地点，严格按照《导游员管理条例》提供服务。

2、车辆标准：

- (1)、乙方安排的旅游车为空调车，车况符合机动车使用安全标。
(2)、乙方保证按旅游者人数安排相应坐位的车辆。

3、住宿标准

- (1)、按双方约定的标准，俄罗斯博尔贾地区酒店无星级标准，房型不统一有双标间，三人间，大床房，单人间等房型，不保证双标间及夫妻一间房。
(2)、乙方有义务向甲方介绍、说明酒店的真实情况。

四、乙方调整行程顺序权利

由于通关时间由当天海关实际情况而定，乙方有权调整游览顺序或将会依据实际时间做调整，不会减少景点。

五、投诉的处理

- 1、甲方变更行程或其他变化，须及时书面征得乙方同意，因甲方原因变更行程或因甲方原因提供给客人的行程、标准与乙方所确认的不一致，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2、乙方所提供的的服务及标准不符合双方所确认的行程，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团款结算

团队出发 1 日前支付 80%团款，团款金额为 $150300 \times 80\% = 120240$ 元（大写：壹拾贰万零贰佰肆拾元整），甲方将预付款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第一批团组 9 月 4 日博尔贾两日

41 人 $\times$ 1200 元/人 + 1 人 $\times$ 900 元 = 50100 元/团

第二批团组 9 月 6 日博尔贾两日

40 人 $\times$ 1200 元/人 + 1 人 $\times$ 900 元 = 48900 元/团

第三批团组 9 月 8 日博尔贾两日

42 人 $\times$ 1200 元/人 + 1 人 $\times$ 900 元/人 = 51300 元/团

三批团组合计金额：

$50100 + 48900 + 51300 = 150300$ 元（大写：壹拾伍万零叁佰元整）

团队结束，对账单甲乙双方确认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尾款，尾款以最终实际发生为准。

账户名称：内蒙古中国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新巴尔虎右旗分公司

开户行号：0512410104002732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巴尔虎右旗支行

七、其他补充条款

1、此协议有效期：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9 月 15 日

-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补签协议，其效力与本协议相等。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结果对双方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盖章）
签约日期：2024年8月30日



乙方：内蒙古中国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新巴尔虎右旗分公司
（盖章）
签约日期：2024年8月30日



附件 1:

俄罗斯段行程及价格:

第一批团组 9月4日博尔贾两日

41人*1200元/人+1人*900元=50100元/团

第二批团组 9月6日博尔贾两日

40人*1200元/人+1人*900元=48900元/团

第三批团组 9月8日博尔贾两日

42人*1200元/人+1人*900元/人=51300元/团

三批团组合计金额:

50100+48900+51300=150300元（大写：壹拾伍万零叁佰元整）

D1	满洲里 - 博尔贾 【用餐】：午/晚 【住宿】：博尔贾 酒店早餐后，将出发乘坐国际班车经由中俄双方口岸前往俄罗斯。通关后午餐，品尝布里亚特风味餐。 乘车前往距离中俄边境 120 公里的俄罗斯小镇博尔贾。抵达博尔贾小镇，前往【俄罗斯民俗艺术文化宫】观看由小镇居民精心准备的【俄罗斯传统乡村歌舞演绎】，活动期间与俄罗斯当地人开展俄式娱乐活动。 活动结束后，前往小镇餐厅用【俄式传统晚餐】。晚餐后，办理酒店入住休息。	博尔贾
----	--	-----



	【温馨提示】： 由于通关时间由当天海关实际情况而定，故游览顺序或将会依据实际时间做调整，不会减少景点，请理解！	
D2	博尔贾 - 满洲里 【用餐】：早/午 上午9点前您可以漫步俄罗斯小镇，我们将依次参观【苏联功勋坦克纪念广场】，【东正教堂】，【地方志博物馆】，【俄罗斯艺术文化学校】，【俄罗斯英雄纪念公园】，【小镇俄式图书馆】。游览结束后，乘车前往【俄罗斯家庭作客】，中午，在俄罗斯人家品尝女主人精心准备的【俄式农家茶点】，餐后前往小镇超市挑选俄罗斯巧克力，糖果等归国礼物。最后经由中俄口岸返回满洲里市。	
价格包含	费用包含： 1、满洲里-中俄口岸-博尔贾小镇往返国际班车。 2、出入境团体名单签证费。 3、国寿境外紧急救援医疗保险（每人15万人民币保额）俄罗斯当地意外人身伤害险。 4、行程中标明的用餐。 5、博尔贾小镇一晚住宿（不保证双标间，小镇接待条件有限所有酒店独立卫浴双标间很少，房间标准一般为标间、三人间、四人间，不保证夫妻同一间房）	1200 元/人

	6、行程中景点首道门票。 7、全程专业出境领队。 费用不含： 1、办理个人护照费用或在满洲里办理一次性旅游护照的费用 120 元/人。 2、个人旅游以外险（建议出团前自行购买或委托我社协助办理）。 3、旅游费用不包括旅游者因违约、自身过错、自由活动期间内自身疾病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 4、过海关行李超重费用及海关课税。 5、行程以外观光节目或自费活动项目。 6、因两国海关或边检通关时间延阻及其它不在本公司控制范围内所导致的额外损失和费用。	
--	--	--